

**2022 年度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录

第一部分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3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3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3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9
第四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68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73
第六部分附件.....	76

第一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武昌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二）负责组织起草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承办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报送区政府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修改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区政府签署的重大涉法性文件审查工作。承担以区政府为政务信息公开对象的法制审查工作。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三）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按规定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复议权工作，负责区政府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

（四）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

负责各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管理。

（五）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

（六）指导全区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区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建设。

（七）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九）负责拟订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二）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三)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推动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改革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内设机构 24 个，包括：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党建工作科、法治督察科、行政复议应诉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区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工作科；直属机构：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另有派出机构：14 个司法所。同时，设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1 本级和 0 个所属单位），具体包含：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咨询电话：8893667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8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742.4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6.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7.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87.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87.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87.66	总计	62	3,787.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87.66	3,787.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	3.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3.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42.44	2,742.44					
20406	司法	2,742.44	2,742.44					
2040601	行政运行	1,583.03	1,583.0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8	122.98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4.24	404.24					
2040605	普法宣传	37.77	37.77					

2040606	律师管理	247.9	247.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0.58	130.58					
2040610	社区矫正	215.94	215.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31	27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63	258.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	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3.8	10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6.84	16.84					
20808	抚恤	18.67	18.6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67	1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86	486.86					
21004	公共卫生	222.35	222.3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2.35	22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51	264.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8	75.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53	18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65	277.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65	27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59	191.59					
2210202	提租补贴	37.21	3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48.85	4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87.66	2,402.5	1,385.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		3.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3.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42.44	1,583.03	1,159.41			
20406	司法	2,742.44	1,583.03	1,159.41			
2040601	行政运行	1,583.03	1,583.0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8		122.98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4.24		404.24			
2040605	普法宣传	37.77		37.77			

2040606	律师管理	247.9		247.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0.58		130.58			
2040610	社区矫正	215.94		215.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31	27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63	258.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	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8	10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	16.84				
20808	抚恤	18.67	18.6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67	1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86	264.51	222.35			
21004	公共卫生	222.35		222.3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2.35		22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51	264.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8	75.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53	18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65	277.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65	27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59	191.59				
2210202	提租补贴	37.21	3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48.85	4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8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4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42.44	2,742.4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7.31	27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6.86	486.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7.65	277.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87.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87.66	3,787.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87.65	总计	64	3,787.66	3,78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87.66	2,402.5	1,385.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42.44	1,583.03	1,159.41
20406	司法	2,742.44	1,583.03	1,159.41
2040601	行政运行	1,583.03	1,583.0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8		122.98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4.24		404.24
2040605	普法宣传	37.77		37.77

2040606	律师管理	247.9		247.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0.58		130.58
2040610	社区矫正	215.94		215.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31	27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64	25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	1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8	10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	16.84	
20808	抚恤	18.67	18.67	
2080801	死亡抚恤	18.67	1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86	264.51	222.35
21004	公共卫生	222.35		222.3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2.35		22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51	264.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8	75.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53	18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65	277.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65	27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59	191.59	

2210202	提租补贴	37.21	3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48.85	4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4.84	30201	办公费	7.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7.8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94.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9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8	30211	差旅费	0.4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4.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6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8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67	30229	福利费	5.6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6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3			
人员经费合计		2,214.75	公用经费合计				187.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3		6.73		6.73		6.73		6.73		6.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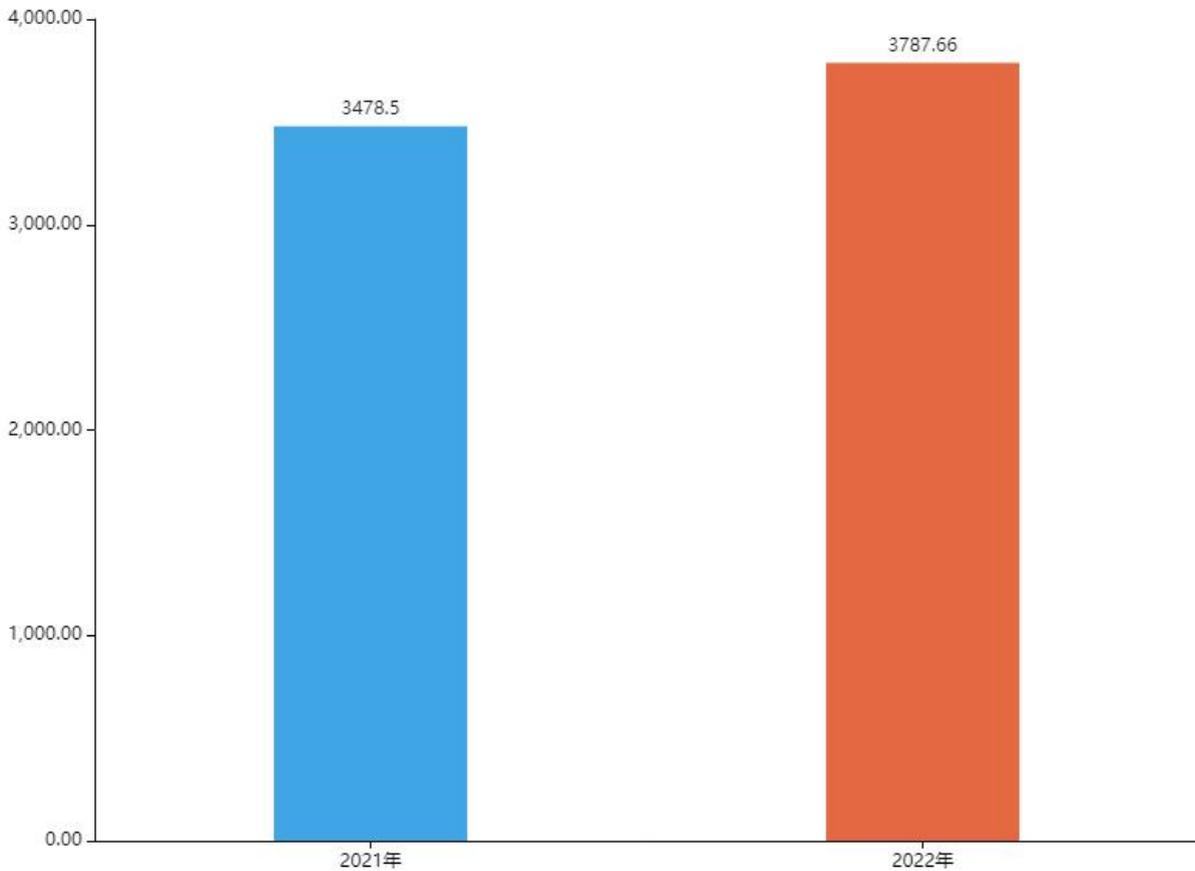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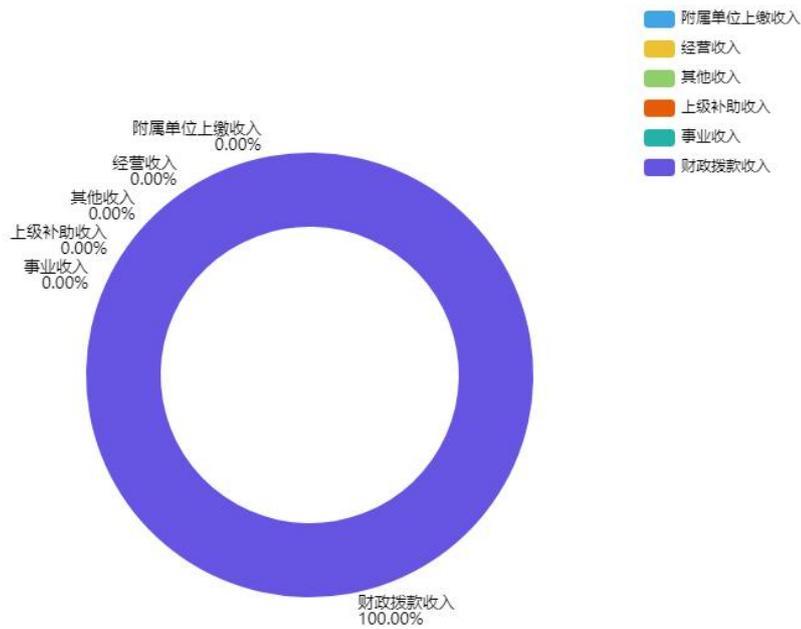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787.6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9.16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一）人员经费增加 66.98 万元，系为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 9 人、退休人员一次性特保奖励及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二）公用经费减少 5.04 万元，系为八项支出压减；（三）项目经费增加 247.21 万元，主要是当年增加疫情隔离点经费 222.3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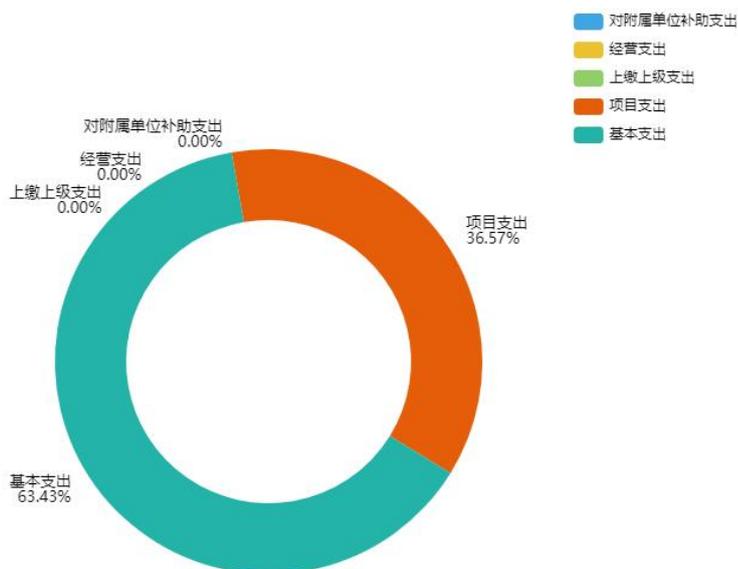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787.6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09.16 万元，增长 8.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87.6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787.6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09.16 万元，增长 8.9%。其中：基本支出 2,402.5 万元，占 63.4%；项目支出 1,385.16 万元，占 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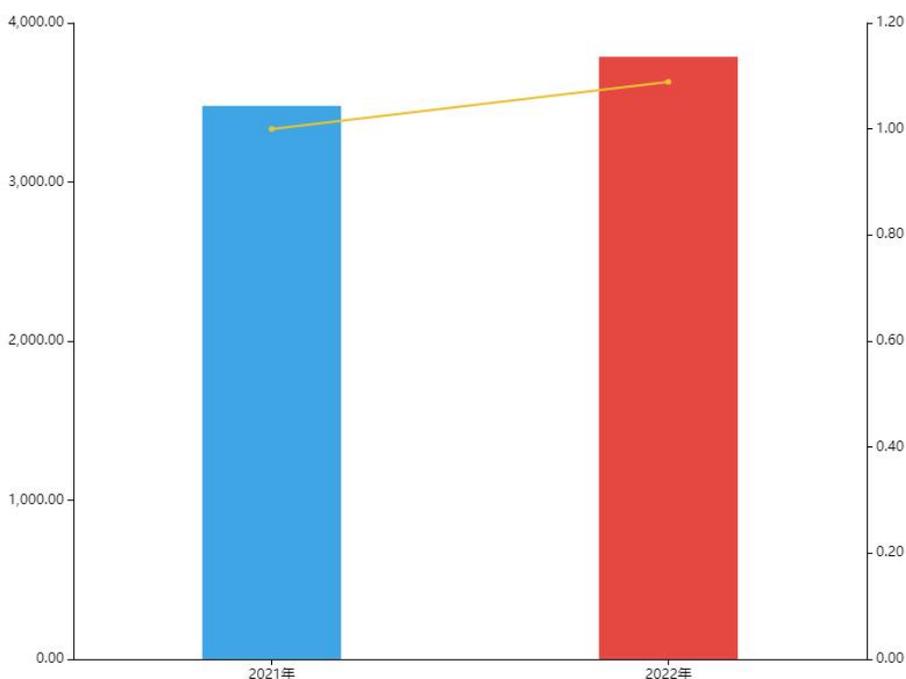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87.66 万元。与 2021 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9.16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

（1）人员经费增加 66.98 万元，系为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 9 人、退休人员一次性特保奖励及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2）公用经费减少 5.04 万元，系为八项支出压减；（3）项目经费增加 247.21 万元，当年增加疫情隔离点经费 222.35 万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87.6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长 309.16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

（1）人员经费增加 66.98 万元，系为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 9 人、退休人员一次性特保奖励及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2）公用经费减少 5.04 万元，系为八项支出压减；（3）项目经费增加 247.21 万元，当年增加疫情隔离点经费 222.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87.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9.16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1）人员经费增加 66.98 万元，系为 2022 年新招录公务员 9 人、退休人员一次性特保奖励及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增加；（2）公用经费减少 5.04 万元，系为八项支出压减；（3）项目经费增加 247.21 万元，当年增加疫情隔离点经费 222.35 万元。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87.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4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用于重阳节慰问退休人员。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2,742.44 万元，占 72.4 %；（1）行政运行 1,583.0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机关正常运转经费支出；（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98 万元，主要用于法制工作、办公设备购置及依法治区工作经费支出；（3）基层司法业务 404.24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司法所建设、社区矫正监管及人民调解等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7.31 万元，占 7.3 %；（1）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补齐工资，特保一次性奖励等；（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金缴费；（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4 万元，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调离、退休人员做实的单位职业年金、去世人员抚恤金 18.67 万元。

4. 卫生健康(类)支出 486.86 万元，占 12.9%；（1）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22.35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支出；（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5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277.65 万元，占 7.3 %；（1）住房公积金 191.5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缴存；（2）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 86.0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货币化补贴等支出。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3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安排到区老干局，年中由区老干局划拨到各单位，用于重阳节慰问离退休老干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587.91 万元，决算数 1,58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1）在职人员奖金减少 83.04 万元，系为计算基数调整减少；（2）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3.68 万元，系为当年司法所房屋维修费减少 20.08 万元；（3）“三公”经

费减少 15.5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4.27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3 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65 万元，决算数 12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2%，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1）追加街道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26.85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标志采购；（2）2022 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省级）32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347.41 万元，决算数 40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从法律援助经费调剂增加人民调解经费 43.06 万元、基层司法所经费 21.8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司法行政辅助人员工资、司法所办公开支。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数为 49.92 万元，决算数 3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普法宣传工作经费（扫黑除恶）调剂到社区矫正经费减少 12.1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社工工资。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 255.04 万元，决算数 2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社区律师工作经费调剂到社区矫正经费减少 7.1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社工工资。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95.53 万元,决算数 13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减少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64.95 万元,调剂到人民调解经费 43.06 万元、基层司法所经费 21.8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司法行政辅助人员工资、司法所办公开支。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数为 92.94 万元,决算数 21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 25 名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退出武汉市公益性岗位,由本局按照专职社工统一管理追加经费 81 万元,从其他项目调剂增加 42.0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社工工资。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149.66 万元,决算数 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去世 1 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95.61 万元,决算数 1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 9 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1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调出 4 人、在职转退休 3 人,增加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1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去世退休人员 1 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22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疫情防控工作需要追加疫情防控经费 222.35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隔离点经费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47.8 万元,决算数 7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 9 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167.39 万元,决算数 188.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

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 9 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88.94 万元，决算数 19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 9 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39.5 万元，决算数 3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出 4 人、在职转退休 3 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48.85 万元，决算数 4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0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1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87.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24 万元，下降 15.6%，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比减少 1.24 万元，其中：燃料费持平、修理费减少 0.81 万元、保险费减少 0.43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
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无）。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24 万元，下降 15.6%，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较上年比减少 1.24 万元，燃料费持平、修理费减少 0.81 万元、保险费减少 0.43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7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燃料费 3 万元；维修费 2.85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88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填写具体项目等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开展工作（无）。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主要是开展工作（无）。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7.75 万元，比 2021 年度下降 5.04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将部分聘用人员工资等调入项目支出，减少劳务费 9.05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6.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1.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6.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2.0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的 6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0 个，资金 1385.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36.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 2022 年工作目标要求，认真履责，较好的完成了区委区政府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2022 年度武昌区司法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基本支出总额	2402.5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385.16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385.16	1385.1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10 分)	不断提升依法治区工作水平，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实施方案	3 个	组织编制了 法治武昌建 设、法治政 府建设、法 治社会建设 3 个实施方 案	2
		质量指标	召开重要会议			先后召开依 法治区委员 会、依法治 区工作会、 示范创建部 署会等重要 会议
质量指标	出台重要文件				出台委员会 工作要点等 重要文件	3

		质量指标	制定职责清单		制定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	3
年度绩效目标 2 (12分)		全面加强法律服务工作，加强各项法律服务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代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300	1408	1
		质量指标	法律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	90%	100%	1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结案率	90%	91%	1
		时效指标	法援案件结案及时率	90%	93%	1
		时效指标	法援热线受理及时率	100%	100%	1
		成本指标	民事案件、行政案件、仲裁案件、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补贴	2000 元	2000 元	1
		成本指标	刑事案件补贴	1200 元	1600 元	1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法援案件受理率	95%	98%	1
		社会效益 指标	申请法援人投诉率	0	0	1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法援补贴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维持法援中心正常运转,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法律援助	维持法援中心正常运转,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法律援助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援律师满意度	95%	98%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法援当事人满意度	95%	97%	1
年度绩效目标 3（8分）		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负责律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贯彻执行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4
		时效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为每个社区提供法律服务时长	≥100 小时	≥100 小时	4
年度绩效目标 4（10分）		发挥社会矛盾纠纷调解领导小组作用，健全、完善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各项矛盾纠纷案件数	10000 件	15283 件	1
		数量指标	衔接安置刑满释放人员	2147 人	2509 人	1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衔接及时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调解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调解当事人投诉率	0%	0%	1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安置帮教对象投诉率	0%	0%	1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调解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1
		对象满意度	刑释安置帮教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
年度绩效目标 5（10分）		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和刑释解矫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400	441人	2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	<1%	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矫对象参与严重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案（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
		社会效益指标	因教育帮扶不到位引发的社矫对象恶性刑事案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
年度绩效目标 6（10分）		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进全民普法。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婚俗改革律师讲座	80场	80场	2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大篷车”活动	12场	19场	2

		数量指标	法治培训（行政处罚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法律明白人”培训）	20 场	20 场	2
		数量指标	律师宣讲团法治讲座	40 场	40 场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文化阵地维修		廉政公园、四美塘等全区的法治文化阵地维修	2
年度绩效目标 7（12分）		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及法律顾问事务，负责各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管理。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	200	232	2
		数量指标	行政诉讼案件	30	92	2
		质量指标	复议决定程序合法、法律适用准确；诉讼答辩意见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依法受理率	100%	10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胜诉率	95%	95%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满意度	95%	100%	1
年度绩效目标 8（8分）		规范司法所建设标准和要求，进一步提升司法所建设水平，配合司法行政业务顺利开展。				
年度 绩效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 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数	10000 件	13958 件	2
		数量指标	2022 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400	441 人	2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及时率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2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度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0.58	130.5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代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300	1408	8
		质量指标	法律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		90%	100%	8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结案率		90%	91%	5
		时效指标	法援案件结案及时率		90%	93%	5
		时效指标	法援热线受理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民事案件、行政案件、仲裁案件、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补贴		2000 元	2000 元	5
	成本指标	刑事案件补贴		1200 元	1600 元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法援案件受理率		95%	98%	5	

	社会效益指标	申请法律援助人投诉率	0	0	8	
		发放法律援助补贴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维持法律援助中心正常运转,持续为辖区居	维持法律援助中心正常运转,持续为辖区居民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法律援助律师满意度	95%	98%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申请法律援助当事人满意度	95%	97%	8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法制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法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复议应诉科及法治督察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6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		200	232	15
		数量指标	行政诉讼案件		30	92	15
		质量指标	复议决定程序合法、法律适用准确；诉讼答辩意见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案件依法受理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胜诉率		95%	95%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政府法律顾问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基层司法所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所经费					
主管部门		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1.19306	71.1930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 作，参与调解疑难复 杂民间纠纷数；		10000 件	13958 件	20
		数量指标	2022 年列管社区矫正 对象人数		400	441 人	20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及时率		100%	100%	20
	满意度 指标	当事人满意 度	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普法宣传经费（扫黑除恶）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经费（扫黑除恶）					
主管部门		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77	37.77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婚俗改革律师讲座		80 场	80 场	16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大篷车”活动		12 场	19 场	16
		数量指标	法治培训（行政处罚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法律明白人”培训）		20 场	20 场	16
		数量指标	律师宣讲团法治讲座		40 场	40 场	16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法治文化阵地维修			廉政公园、 四美塘等全 区的法治文 化阵地维修	16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人民调解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		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33.05	333.05	100%	20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80 分)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	化解各项矛盾纠纷案件数		10000 件	15283 件	8
		数量指标	衔接安置刑满释放人员		2147 人	2509 人	8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衔接及时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调解案件受理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调解当事人投诉率		0%	0%	8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安置帮教对象投诉率		0%	0%	8
		满意度 指 标	当事人满 意度	调解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对象满意 度	刑释安置帮教对象满意度		100%	100%	8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矫正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5.94	215.9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22 年列管社区矫 正对象人数		400	441 人	10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 罪率		<1%	<1%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矫对象参与严重影 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重 特大案(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 管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0
		社会效益指标	因教育帮扶不到位引 发的社矫对象恶性刑 事案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0
总分		100 分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律师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社区律师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律师工作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7.9	247.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40
		时效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为每个社区提供法律服务时长		≥100 小时	≥100 小时	4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依法治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依法治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依法治区办秘书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13		100%	(20分*执行率)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实施方案		3个	组织编制了 法治武昌建 设、法治政 府建设、法 治社会建设 3个实施方 案	20
		质量指标	召开重要会议			先后召开依 法治区委员 会、依法治 区工作会、 示范创建部 署会等重要 会议	20

		质量指标	出台重要文件		出台委员会 工作要点等 重要文件	20
		质量指标	制定职责清单		制定党政主 要负责人履 行推进法治 建设第一责 任人职责清 单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2.35	222.3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疫情防控防治需求			满足新冠疫 情防治要 求，防止疫 情进一步扩 大	8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重大节日慰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重大节日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 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	3.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处级干部人数		17	17	10
		数量指标	老年节慰问处级干部人数		17	17	10
		质量指标	老干部节日慰问覆盖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春节资金慰问发放时间		1月24日前	1月24日	20
		时效指标	老年节慰问发放时间		10月1日前	9月28日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法律援助工作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全年代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408 件；二是法律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 100%；三是法援案件结案率 91%；四是法援案件结案及时率 93%；五是法援热线受理及时率 100%；六是法援案件受理率 98%；七是申请法援人投诉率 0%；八是法援律师满意度 98%；九是申请法援当事人满意度为 97%。

2、法制工作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全年行政复议案件数 232 件；二是行政诉讼案件数 92 件；三是复议决定程序合法、法律适用准确；诉讼答辩意见准确、证据完备率 100%；四是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五是案件依法受理率 100%；六是胜诉率 95%；七是政府法律顾问满意度 100%。

3、基层司法所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数 13958 件；二是 2022 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441 人；三是矛盾纠纷化解及时率 100%；四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100%。

4、普法宣传工作经费（扫黑除恶）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婚俗改革律师讲座 80 场；二是组织开展“大篷车”活动 19 场；三是法治培训（行政处罚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法律明白人”培训）20 场；四是律师宣讲团法治讲座 40 场。

5、人民调解经费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化解各项矛盾纠纷案件数 15283 件；二是衔接安置刑满释放人员 2509 人；三是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100%；四是刑满释放人员衔接及时率 100%；五是调解案件受理率 100%；六是调解当事人投诉率 0%；七是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100%；

八是安置帮教对象投诉率 0%；九是调解当事人满意度 100%；十是刑释安置帮教对象满意度 100%。

6、社区矫正管理经费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 2022 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441 人；二是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1%；三是不发生社矫对象参与严重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重特大案（事）件；四是不发生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事件；五是不发生因教育帮扶不到位引发的社矫对象恶性刑事案件。

7、社区律师工作经费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二是社区法律顾问为每个社区提供法律服务时长 \geq 100 小时。

8、依法治区工作经费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组织编制了法治武昌建设、法治政府建设、法治社会建设 3 个实施方案；二是先后召开依法治区委员会、依法治区工作会、示范创建部署会；三是出台委员会工作要点等重要文件。

9、疫情防控经费绩效评价应用情况：按照新冠疫情防控要求，配合区防治疫情形势扩大，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0、重大节日慰问经费绩效评价应用情况：一是春节慰问处级干部人数 17 人；二是老年节慰问处级干部人数 17 人，老干部节日慰问覆盖率 100%。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区委依法治区工作

充分发挥依法治区办作用，先后组织召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依法治区工作会、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部署会等重要会议，研究制定“法治武昌建设、法治政府建设、法治社会建设三方案”。组织全区开展《行政处罚法》专题讲座和新任命领导干部法治考试。

二、疫情防控工作

以服务全区疫情防控大局为己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安全发展和司法行政工作，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第一时间响应区委区政府号召，先后3次独立承担丽江饭店、洪广大酒店、首义漫心酒店医学隔离点运行管理，积极动员全体司法行政人员下沉服务，充实基层社区防控力量，组织党员干部下沉服务1000余人次。

三、法制工作

以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牵引，扎实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制定下发改革实施意见，绘制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架构图，构建了职责清晰、任务明确、保障有力的工作格局。

扎实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在区交警大队挂牌设置行政复议接待点，在全市首创交通类行政执法复核调解机制。

积极协调区四大家构建出庭应诉长效机制，推进区领导出庭协调对接常态化，年度行政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依法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120余件。

四、人民调解工作

始终紧盯矛盾纠纷化解这个重点，建立以区矛盾调解中心为枢纽、14个街道调委会主导、19个驻派出所调解室为延伸、8个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为补充、142个社区调委会为基础的全地域调解网络，构建武

昌多元矛盾纠纷调解网络体系，全年成功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1.5 万余件。

五、普法工作

编制下发武昌区“八五”普法规划，以“法律六进”为依托，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重要内容，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1200 余场，进一步强化了群众法治意识。深化基层依法治理，大力推进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分批次培养培训全区社区“法律明白人”426 人。

六、社区矫正工作

始终紧盯特殊人群管控这个险点，深入开展“大排查、大走访、大化解”专项行动，探索运行社区矫正标准化管理模式，积极推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二十句工作法”等创新举措，累计滚动排查刑释人员、走访社矫对象 1.2 万余人次，进一步夯实了安全稳定的根基。

七、律师工作

集聚武昌法治资源优势，试点运行律所“一所包一街”的管理模式，推行派出所、司法所、律所“三所”联调，推动警调、诉调、行调、访调、裁调“五调”融合。挂牌成立武昌区惠企便民服务中心、公职律师涉税调解中心、政协委员“同心法律服务团”，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 240 余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八、法援工作

坚持以落实区委政法委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二十条措施为推动，以“公共法律服务——百居千家万户行”系列活动为牵引，首创公共法律服务“大篷车”形式，集聚武昌普法、法援、调解、律师、公证、复议等法治资源和司法行政职能，通过“6+N”模式，精心打造流动的

司法局，每周集中半天为辖区企业群众提供“一站式”“订单式”“套餐式”法律服务，推动公共法律服务“零跑动”，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2022年“大篷车”活动已累计出动600余人次，覆盖辖区内14个街道、32个社区和6个企业园区，服务企业群众2万余人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砥砺前行，依法治区展现新作为。	持续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抓好清单式管理、精细化考核，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已完成
2	奔跑逆行，疫情防控作出新贡献。	以服务全区疫情防控大局为己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安全发展和司法行政工作，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已完成
3	循法而行，法治建设取得新成效。	严格法制审核，强化法治督察考核，以高质量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	已完成
4	严管慎行，平安稳定得到新加强。	整合调解资源，提升调解组织管理水平。针对矛盾纠纷进行分类分级、逐一化解，在推进区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已完成
5	身体力行，八五普法开启新篇章。	严格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大力推进“八五”普法规划落实，持续开展“宪法+”系列法治宣传	已完成

		和法治创建实践活动，推动全民守法普法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6	教管并举，从严推进特殊人群管控。	坚持教管并举，突出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等特殊人群，持续推行“二十句工作法”“三看”“四要”“五必”“八到位”等创新举措，推动特殊人群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人性化、精细化管理，在维护社会平安稳定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已完成
7	改革先行，营商环境实现新突破。	坚持以党建促律建，持续推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全覆盖，积极推广律所“一所包一街”模式，深入推进法治经济产业园区建设，在推动武昌法治经济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已完成
8	重诺践行，法律服务彰显新动能。	持续强化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扩大法律援助惠民范围，巩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成果。持续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专项行动，逐步实现全区园区企业法律服务团全覆盖，在提升企业群众法治获得感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武昌区司法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武昌区司法局					
基本支出总额	2402.50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385.16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385.16	1385.1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10 分)	不断提升依法治区工作水平，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实施方案	3 个	组织编制了 法治武昌建 设、法治政 府建设、法 治社会建设 3 个实施方 案	2
		质量指标	召开重要会议		先后召开依 法治区委员 会、依法治 区工作会、 示范创建部 署会等重要 会议	2

		质量指标	出台重要文件		出台委员会 工作要点等 重要文件	3
		质量指标	制定职责清单		制定党政主 要负责人履 行推进法治 建设第一责 任人职责清 单	3
年度绩效目标 2（12分）		全面加强法律服务工作，加强各项法律服务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代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300	1408	1
		质量指标	法律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	90%	100%	1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结案率	90%	91%	1
		时效指标	法援案件结案及时率	90%	93%	1
		时效指标	法援热线受理及时率	100%	100%	1
		成本指标	民事案件、行政案件、仲裁案 件、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补贴	2000元	2000元	1
		成本指标	刑事案件补贴	1200元	1600元	1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法援案件受理率	95%	98%	1
		社会效益 指标	申请法援人投诉率	0	0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援补贴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维持法援中心正常运转,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法律援助	维持法援中心正常运转,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法律援助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援律师满意度	95%	98%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法援当事人满意度	95%	97%	1
年度绩效目标 3 (8分)		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负责律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贯彻执行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4
		时效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为每个社区提供法律服务时长	≥100 小时	≥100 小时	4
年度绩效目标 4 (10分)		发挥社会矛盾纠纷调解领导小组作用,健全、完善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各项矛盾纠纷案件数	10000 件	15283 件	1
		数量指标	衔接安置刑满释放人员	2147 人	2509 人	1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衔接及时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调解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调解当事人投诉率	0%	0%	1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安置帮教对象投诉率	0%	0%	1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调解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1
		对象满意度	刑释安置帮教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
年度绩效目标 5（10分）		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和刑释解矫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400	441人	2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	<1%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矫对象参与严重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案（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
		社会效益指标	因教育帮扶不到位引发的社矫对象恶性刑事案件	不发生	未发生	2
年度绩效目标 6（10分）		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进全民普法。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俗改革律师讲座	80场	80场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大篷车”活动	12场	19场	2
数量指标			法治培训(行政处罚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法律明白人”培训)	20场	20场	2
数量指标			律师宣讲团法治讲座	40场	40场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文化阵地维修		廉政公园、四美塘等全区的法治文化阵地维修	2
年度绩效目标 7(12分)		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及法律顾问事务,负责各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	200	232	2
		数量指标	行政诉讼案件	30	92	2
		质量指标	复议决定程序合法、法律适用准确;诉讼答辩意见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依法受理率	100%	10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胜诉率	95%	95%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满意度	95%	100%	1
年度绩效目标 8（8分）		规范司法所建设标准和要求，进一步提升司法所建设水平，配合司法行政业务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数	10000 件	13958 件	2
		数量指标	2022 年列管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400	441 人	2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及时率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2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人民调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3.05 万元，执行数为 33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经济影响（人民调解员在进行调解时有可能会挽回被调解人的一定经济损失）；社会影响（促进武昌区调解委员会的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队伍老龄化；二是缺乏刑释专职社工。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整合调解资源，提升调解组织管理水平；二是针对矛盾纠纷进行分类分级、逐一化解，在推进区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上有新作为。

2. 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0.58 万元，执行数为 13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法律援助工作，帮助社会弱势群体给予法律援助支撑，解答疑难、排忧解难，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和案件承办律师工作积极性有待提高；部分法律援助律师案件办理流于形式，援助效果不明显，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强化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扩大法律援助惠民范围，巩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成果。持续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专项行动，逐步实现全区园区企业法律服务团全覆盖，在提升企业群众法治获得感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3. 普法宣传项目（扫黑除恶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77 万元，执行数为 3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进一步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深化依法治理，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法治文化建设程度不平衡；“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还不充分；新技术新媒体普法作用未得到有效发挥；存在“工作全面但亮点特色不明显不突出”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大力推进“八五”普法规划落实，持续开展“宪法+”系列法治宣传

和法治创建实践活动，推动全民守法普法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4. 社区律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7.9 万元，执行数为 2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律师深入社区开展法律咨询、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等工作，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化解矛盾纠纷，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全面推行律师进社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社会意义。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经费严重不足，律师办案补贴过低，知晓度低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坚持以党建促律建，持续推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全覆盖，积极推广律所“一所包一街”模式，深入推进法治经济产业园区建设，在推动武昌法治经济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